

“对症”治噪，噪声污染防治法草案二审

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高敬)噪声污染防治法草案二次审议稿20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根据各方建议,草案二审稿根据各类噪声污染的不同特征,有针对性地完善防治措施,解决突出问题。

针对有些产生噪声的领域没有噪声排放标准,但对他人正常生活造成干扰等情形,草案二审稿对噪声污染的内涵更加明确,即超过噪声排

放标准或者未依法采取防控措施产生噪声,并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工作和学习的现象。

对不同种类噪声污染,草案二审稿提出有针对性的防治措施。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不得无排污许可证排放工业噪声。建设单位应当监督施工单位落实噪声污染防治实施方案。文化娱乐、体育、餐饮等场所的经营管理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减轻噪声污染。

草案二审稿还提出,全社会应当增强噪声污染防治意识,自觉减少社会生活噪声排放,积极开展噪声污染防治活动,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受益的良好噪声污染防治氛围,共同维护生活环境和谐安宁。

噪声污染防治涉及部门较多,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根据需要,建立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加

强部门协同配合、信息共享,推进本行政区域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噪声污染与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草案二审稿进一步强化了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明确规定单位和个人依法享有获取声环境信息的权利,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区域范围和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范围应当向社会公布,声环境质量改善规划实施方案应当向社会公开等。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刘诗平、王悦阳)黄河保护法草案20日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黄河保护法将是一部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法律,也将是继长江保护法之后我国制定的又一部流域法律。

水利部部长李国英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上作草案说明时介绍,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千秋大计。当前,黄河流域仍存在一些突出困难和问题。从制度层面看,主要存在黄河流域管理体制有待完善、规划协调衔接不够、管控措施需要强化,以及生态保护与修复、水资源刚性约束、水沙调控与防洪安全、污染防治制度有待健全等问题,亟需通过制订黄河保护法予以解决。

本次立法的总体思路是:坚持突出重点,对生态保护与修复、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沙调控与防洪安全等作出专章规定;坚持问题导向,针对黄河水少沙多、水沙关系不协调、生态环境脆弱的现状和特点,对特定区域、特定问题采取特别制度措施;坚持统筹兼顾,注重加强与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互促共进,平衡好保护与发展、保护与利用的关系。

草案共11章105条。草案规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以及各类生产生活、开发建设活动,应当遵守本法。本法所称黄河流域,是指黄河干流、支流和湖泊的集水区域所涉及的青海、四川、甘肃、宁夏、内蒙古、山西、陕西、河南、山东等9省区的相关县级行政区域。

草案聚焦黄河流域突出问题,围绕规划与管控、生态保护与修复、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沙调控与防洪安全、污染防治、高质量发展、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保障与监督等规定了相应的制度措施。此外,草案对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主设定了严格的法律责任,并做好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

黄河保护法草案首次提请审议

香港新一届立法会议员顺利产生

(上接1版)“投下对历史负责的一票!”从19日一早开始,在香港各地的投票站,前来投票的选民络绎不绝,显示民众对选举的广泛认可。

前来投票的香港青年小柯说,投票除了是公民应尽的责任,还因为归属感。选举制度完善之后,大家都期望有更好、更新的改变,经济民生能有实质改善。

这是一次香港特色民主发展的成功实践。来自不同背景、抱有不同政见的153名候选人,在竞选期间积极宣介选举政纲、充分展现问政水平和管治能力。

新当选的选举委员会界别立法会议员麦美娟说,新一届立法会议员虽来自不同界别,但必定是爱国者。相信未来的议会将更加团结和有效率,齐心解决香港深层次问题。

新起点、新征程,任务艰巨、使命光荣。促进更加良性的行政立法关系,聚焦香港长远发展、推动解决深层次矛盾问题、进一步融入国家发展大局……750万香港市民期待新一届立法会议员拿出令人满意的答卷。而每一位香港市民,其实也面对着同样严肃的问题。

位于中环立法会道1号的立法会综合大楼,采用中国传统的“天圆地方”建筑理念,以凸显立法机关独立、透明与庄严的形象。

2022年香港将迎来回归祖国25周年。新年伊始,新一届立法会议员将走马上任,翻开“爱国者治港”崭新一页。

再访楚松村 回看四代房

(上接1版)从楚松村背后的山腰处往下看,沿着如许藏布江,依次排列着村里的土坯房、土木房、砖石房和框架新房,“四代房”呈现出的四种色彩与大山浑厚的土黄色融为一体。

国家发展没有落下这个偏远的小村。“这几年,村里最大的变化,就是配套设施逐步完善。”51岁的村民次仁贡桑说,现在乡里通上了柏油马路,接入了国家大电网,家里也用上了干净安全的自来水。

欧珠加措的大女儿在阿里地区当老师,每年都会接老人去住上一段时间。“有了这么好的房子,这么好的配套设施,山里的生活不比城里差。”欧珠加措说。

作为村里的党员和优秀双联户长,次仁贡桑的日常工作就是组织青壮年运营村里的农牧民运输队,发展苗木产业,让大家的钱包“鼓起来”。同时,组织群众踊跃参与到放牧巡边中,守好身边的一草一木。

“这里是我们家,山在那儿,国和家就在那儿!”次仁贡桑坚定地说。

车驶离楚鲁松杰,再次回望楚松村,回望“四代房”,记者内心久久难以平复,各族干部群众像格桑花一样扎根边陲,不断续写着巨变的新故事。

完善国家出资公司特别规定,加强公司社会责任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张千千)《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修订草案)》20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主要修改内容包括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完善国家出资公司特别规定,完善公司设立、退出制度,优化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完善公司资本制度,强化控股股东和经营管理人员的责任,加强公司社会责任等。

修订草案共15章260条,在现行公司法13章218的基础上,实质新增和修改70条左右。

具体来看,修订草案明确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保证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在现行公司法关于国有独资公司专节的基础上,设“国家出资公司的特别规定”专章;完善公司登记制度,进一步简便公司设立和退出;在组织机构设置方面赋予公司更大自主权;丰富完善公司资本制度;完善控股股东和经营管理人员责任制度;加强公司社会责任建设。

据了解,我国现行公司法于1993年制定,1999年、2004年对个别条款进行了修改,2005年进行了全面修订,2013年、2018年又对公司资本制度等相关问题作了两次重要修改。

但同时,现行公司法律制度存在一些与改革和发展不适应、不协调的问题,主要是:有些制度滞后于近年来公司制度的创新实践;我国

公司制度发展历程还不长,有些基础性制度尚有欠缺或者规定较为原则;公司监督制衡、责任追究机制不完善,中小投资者和债权人保护需要加强等。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王瑞贺在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作说明时介绍,修改公司法,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创新活力的需要,是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加强产权保护的需要,是健全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需要。

(上接1版)科技创新的关键是人才。各地布局农业现代化的蓝图中,一批批新生代走进泥土里,成为种地的生力军,在与积累数十年传统农耕经验的老把式碰撞中,激发农业迈向高质量发展。

【镜头二】八位老汉为啥轻松种好万亩田?

吉林省松原市大洼镇民乐村,一望无际的农田被皑皑白雪覆盖,一片寂静。另一侧的春峰种植专业合作社却十分热闹,大家正从合作社领取今年的分红钱。

“粮食增产了,收入提高了。”民乐村村民梁永年告诉记者。问及增产增收的秘诀,他的答案竟然是——不再下地干活!

原来,村里的一万多亩土地集中流转承包给合作社的八个负责人。这八位平均年龄超过60岁的老汉,将过去1000多人才能完成的农活,轻松搞定。

松原位于吉林西部半干旱区,过去这里的村民种地总被缺水绊住脚,家家户户还得雇人出力。一年到头忙下来,一亩地才打约1000斤粮食。大家日子过得紧巴巴。这几年,越来越多的年轻人离开了村子,留下老人继续种地。“都这么大岁数了,以后没人种地了,这地不得撂荒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高敬)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张泉、宋晨)科学技术进步法修订草案二审稿20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草案二审稿在提升对科技人员激励水平、减轻科技人员事务性负担等方面增加了一系列规定,进一步激发科技人员创新创造活力。

本次科技进步法修改,进一步突出科技创新的战略地位,运用法治力量不断提高科技创新质量和效率。修订草案一审稿于2021年8月初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有的常委会委员和地方提出,人才是推动科技创新的关键力量,建议采取有效激励措施,调动广大科学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对此,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国家鼓励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企业等采取股权、期权、分红等方式激励科学技术人员。

有的部门和社会公众提出,科技领军人才

等战略人才对实现关键核心技术重大突破具有重要作用,建议对加强战略人才力量建设作出规定。对此,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国家加快战略人才力量建设,优化科学技术人才队伍结构,完善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等创新人才和团队的培养、发现、使用、评价机制,实施人才梯队、科研条件、管理机制等配套政策。

有的常委会委员和社会公众建议,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减轻科学技术人员事务性负担,为科学技术人员潜心科研提供服务和保障。对此,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科学技术行政等有关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完善科学技术人员管理制度,增强服务意识和保障能力,简化管理流程,避免重复性检查,减轻科学技术人员项目申报、材料报送、经费报销等方面的负担,保障科学技术人员科研时间。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宋

突发事件应对法修订

建立网络直报制度,打通信息报告上行渠道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刘硕)20日举行的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对突发事件应对法进行修订。提请会议审议的草案,对现行突发事件应对法的名称、体例结构及条文顺序等进行了调整,进一步完善了管理体制、应急保障制度等方面内容。

现行的突发事件应对法自2007年公布施行以来,在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工作遇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对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工作

带来了新挑战,亟待通过修改该法予以解决。草案提出,国家建立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为了保障突发事件及其应对管理相关信息及时上传下达,草案提出,建立网络直报和自动直报制度,提高报告效率,打通信息报告上行渠道。

草案对完善应急保障制度作出具体安排,规定: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制度,动态更新应急物资储备品种目录,完善重要应急物资的监管、生产、采购、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体系,促进应急产业发展,优化产业布局;建立健全应急运输保障体系,保障应急物

资和人员及时运输;建立健全能源应急保障体系,保障受突发事件影响地区的能源供应。草案还提出,国家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储备基本的应急自救物资和生活必需品。

草案注重保障社会各主体合法权益,提出在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工作中,应当给予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孕期和哺乳期的妇女等群体特殊、优先保护。在个人信息保护方面,草案提出,任何单位和个人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中需要获取他人个人信息的,应当依法取得并确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

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再审

着力优化职教学生升学就业社会环境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记者胡浩、董博婷)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20日再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记者了解到,修订草案进一步突出职业教育特色,优化职业教育社会环境,加大对积极开展职业教育企业的激励。

修订草案在职业教育的内涵中明确“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的目标,强调职业教育活动必

须坚持立德树人、德技并修,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坚持面向实践、强化能力,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

修订草案提出,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高等职业学校和实施职业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应当在招生计划中确定相应比例或者采取单独考试办法,专门招收职业学校

毕业生。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招录、招聘技术技能岗位人员时,应当明确技术技能要求,将技术技能水平作为录用、聘用的重要条件。

修订草案进一步明确对积极开展职业教育企业的支持和引导措施。增加规定,对产教融合型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等支持,享受税费优惠。引导企业按岗位总量的一定比例设立学徒岗位。

卖,贵的会有人买?”可没想到,只要村里有游客来,都会买上几包绿色有机大米,销路逐渐打开。

刘淑香跃跃欲试,“我要种绿色有机水稻,注册自己的品牌”。但种了一辈子地的刘淑香,对如何种植绿色有机水稻却一窍不通。她和老伴请来当地农技专家,科学调配有机化肥,挑选优质水稻品种,学习科学栽培技术,购置专业农机,又搭建“稻蟹共生”养殖模式……

这两年,刘淑香老两口事业越干越大,种植面积从最初20多公顷增加到近百公顷,大米销量也日益走高。爱折腾的刘淑香又忙叨起来,她又邀请农业专家前来,尝试引入各种新技术,提高产量之余还能增强水稻抗病能力,让水稻更健康茁壮成长。

2020年在吉林考察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发展绿色农业,推进农村三产融合。

一直以来,中国人在端牢中国碗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如何让碗中装精粮。绿色有机种植、打造种养结合模式、打品牌……在保护农业生态环境、发展绿色农业、培育观光农业的过程中,很多人找到了农业现代化的新答案。

新华社长春12月20日电

啊?”民乐村党支部书记张志峰一想起这事就不由地叹气。

转机出现了。吉林农业大学和吉林省农科院相继来村里建立了工作站,流转土地,试验现代农业技术。秋天到了,试验田产量显著提高。

八老汉中年龄最大的王起生很羡慕,他拉着几位老汉跟着专家学习。测土配方、秸秆还田、水肥一体化……一来二去都成了行家。但当时村里维持着一家一户的种植模式,大型机械用不上,很多技术无用武之地。

张志峰看出其中门道。2017年,村集体成立农民合作社,他到处跟村民们算账讲道理,动员大家入社。在磨破了嘴皮子,也拍了无数次胸脯后,大家纷纷加入合作社,全村土地实现了集中经营,交由八老汉管理。

春天,大型播种机上场,几天就播种完毕;夏天,查看病虫害,无人机洒药;秋天,联合收割机摆开阵势,现场边收割边脱粒,顺便将秸秆深翻还田……在八老汉的带领下,专业合作社发挥着大作用,带领村民们奔向好日子。

2020年在吉林考察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积极扶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各地因地制宜探索不同的专业合作社模式。

数据表明,在吉林,合作社进行的土地流转率已接近50%。以合作社为标志的现代农业正形成势头。当土地经过规模化流转,大型农机奏响“协奏曲”,种地不再靠体力。即便是满头银发的老翁,也可以在农田里大展拳脚,带领村民们实现增产、增收,农业高效集约发展。

【镜头三】爱折腾的老稻农“踩准”事业新风口

东北正值农民“猫冬”时节,但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光东村,加工大米,打包装,给客户发货……稻农刘淑香更忙了。

刘淑香和老伴年过六十,依靠种地,日子还算过得去。但刘淑香天生闲不住、不服老,不肯停下来享清福,总琢磨着干点啥。

光东村地处长白山区,因山美水好,盛产高品质大米。又因山高水远,好吃的大米运不出、不出名,卖着白菜价,村民普遍收入很低。

这几年,通过发展乡村旅游和品牌农业等三产,光东村逐渐打响了知名度,村民的钱袋子渐渐鼓了。

刘淑香发现,村里不少人转型种植绿色有机水稻,提高附加值。“便宜的大米都不好